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吳佳玲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57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Q6047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141046518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（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
下載檔案，驗證碼：0007CDNHA）

主旨：轉知客家委員會（以下稱客委會）「2025客家貢獻獎」徵
件受理期限延長至114年6月20日（星期二）止，請以各式
管道宣傳及轉知所屬踴躍推薦參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客委會114年5月22日客會綜字第114600048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客委會自民國96年開辦「客家貢獻獎」，迄今累積10屆達87名海、內外傑出客家人士獲此獎項，歷屆客家貢獻獎得主皆透過嚴謹審查，由評審團共識評選而出，足堪客家新典範，為全球客家最重要之殊榮。
- 三、依「客家委員會客家貢獻獎頒給要點」第3點規定，客家貢獻獎三大獎項類別為「終身貢獻獎」、「傑出成就獎」及「特別貢獻獎」。「終身貢獻獎」名額至多2位（需經推薦始得參選），得獎者各獲得獎座、證書及獎金新臺幣（以下同）100萬元，為目前國內相當類別獎項最高等級之獎金；「傑出成就獎」各類獎項以1至3名為原則，評審委員



得視薦選人員或團體之貢獻度，酌增名額，得獎者各獲得獎座、證書及獎金新臺幣20萬元整；特別貢獻獎為榮譽獎，名額至多3名，得獎者各獲得獎座及證書。

四、請欲參與人員於114年6月20日（星期五）前檢附參選文件及相關佐證資料，以學校為單位，免備文送至本局承辦人，逾期恕不受理，以俾利後續名單彙整。

五、檢送「客家委員客家貢獻獎頒給要點」及「2025客家貢獻獎參選注意事項」各1份，相關規定及參選文件請至該會全球資訊網（<https://www.hakka.gov.tw>）下載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(均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